

山西农业大学教务处

教务字（2019）第7号

关于做好我校本科生数据信息核准和补录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教育部《关于做好高等学校学生数据信息核准和补录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学司函[2019]1号）文件，为落实《教育部办公厅 公安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配合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 完善教育管理信息系统数据信息的紧急通知》（教财厅函[2018]29号）精神，现就做好我校本科生数据信息核准和补录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核准和补录对象

我校接受普通高等学历教育的在校本科生（含休学及保留学籍学生）。

二、核准和补录内容

各学院应根据文件精神，及时督促学生补录学生父母或监护人信息。主要填写信息字段为父母或监护人姓名、身份证件类型、身份证件号码。学生可填报父母双方信息，也可以只填报一方信息。详细操作见附图。

三、核准方式与信息报送

本次数据信息核准将开通学生教务系统个人信息维护，监护人信息采集栏目，由学生填写相关信息。姓名均以有效身份证件为准，分隔符用“·”，生僻字以大写汉语拼音代替（不含音调）。

四、时间安排与要求

做好本科生数据信息核准和补录工作是涉及民生的大事，事关学生及家庭的切身利益。请充分认识该项工作的重要意义，务必于2019年3月4日前完成。信息录入完成后，将统一上报教育部。

教务处

2019年2月20日

附图：

URP高校教务管理系统

查找功能...

首页 > 个人管理 > 学籍管理 > 监护人信息采集

个人管理

学籍管理

- 学生学籍信息
- 个人信息修改
- 学籍异动
- 奖惩信息
- 电子注册
- 辅修方案注册
- 监护人信息采集**
- 学生异动
- 毕业设计

选课管理

教学评估

考务管理

教学资源

综合查询

父亲 信息 填写其他监护人

监护人姓名

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

证件号码

母亲 信息 填写其他监护人

监护人姓名

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

证件号码

保存 重置或删除